

**2026 年天安门广场预约参观系统运维服务
及政务云扩展服务租用采购项目合同**

**合同名称：2026 年天安门广场预约参观系统运维服务
及政务云扩展服务租用采购项目**

委托人（甲方）：北京市人民政府天安门地区管理委员会

受托人（乙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委托人（甲方）：北京市人民政府天安门地区管理委员会

负责人：刘卫东

住所地：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 44 号

受托人（乙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寇风达

住所地：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21 号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过友好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 2026 年度天安门广场预约参观系统运维服务及政务云扩展服务租用采购 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1.服务事项及内容

本合同期限内，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天安门广场预约参观系统运维服务及政务云扩展服务租用，服务明细如下：

序号	采购服务项
1	系统适应性维护服务
2	预约基础平台功能维护服务

3	功能改造服务
4	专用外设系统运维服务
5	预防性维护服务
6	驻场技术支持服务
7	二线技术支持服务
8	等保测评支持服务（含等保三级测评费）
9	项目管理服务（含巡检）
10	新政策保障服务
11	重大节日安全保障服务
12	手持核验设备数据流量服务
13	短信服务
14	市级政务云扩展服务租用
14.1	操作系统套餐
14.2	数据库
14.3	主机安全
14.4	网页防篡改服务

政府

14.5	主机漏洞扫描
14.6	主机日志审计
14.7	数据库审计服务
14.8	密评产品
14.9	CDN 加速服务
14.10	BOT 管理

2.服务质量要求及验收

1、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服务质量应符合国家或相关行业的标准。

2、根据天安门广场客流量分布规律，动态调整和配置相关资源，为游客提供便捷顺畅的在线预约、核验功能，确保服务质量和游客体验感。并发量等系统性能指标需要根据游客数量变化和甲方实际工作需要，经甲乙双方商定后进行合理调整。

3、项目租用的北京市政务云主机扩展服务，用于天安门广场预约参观预约系统支持，乙方需要根据系统功能清单，逐条进行测试，确保系统功能可用性、易用性均100%有效可用，并确保预约系统能够7*24小时平稳运行。

4、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通知甲方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甲方在验收合格单上签字；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当在3日内进行返工或调整，并重新提交甲方验收。

3.项目小组及人员要求

1、双方各指派一名代表作为本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职责范围包括：项目整体的规划和启动、项目团队管理、项目的执行与监控、项目中的沟通协调、项目的质量管理等。

甲方项目负责人：蒋月，联系方式：15210965117。

乙方项目负责人：刘春邑，联系方式：15321209778。

2、项目主要人员要求

乙方须根据项目要求安排具备相应资质和经验的专业人员从事本项目的调研工作，并确保项目实施队伍的稳定（项目主要人员名单和简历详见**附件1**）。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如因正当理由需要调整项目主要人员的，应当提前5日通知甲方，获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

4.服务期限

乙方为甲方提供上述服务的期限为：自2026年3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5.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1、本合同项下服务费总额为人民币1,527,115元，大写：壹佰伍拾贰万柒仟壹

佰壹拾伍元。前述服务费已经包含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服务的全部费用，除前述款项外，甲方无需向乙方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甲方将按以下第二种方式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1) 一次性支付：甲方于本合同签署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付清服务费。

(2) 分期支付：

甲方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的30%即(大写)肆拾伍万捌仟壹佰叁拾肆元伍角 (¥458134.5元)；本项目服务满六个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的60%即(大写)玖拾壹万陆仟贰佰陆拾玖元整 (¥916269元)；乙方提供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服务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的10%即(大写)壹拾伍万贰仟柒佰壹拾壹元伍角 (¥152711.5元)。

3、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开具正规、合法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暂不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因乙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未开具发票、开具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等)导致甲方因财政政策原因未能付款，相应责任由乙方承担。

注：因本项目为财政性资金项目，实际支付方式须视财政性资金拨付情况相应调整。若采购人于上述付款日期内未收到财政拨付的全部资金，则支付日期变更为采购人收到财政拨付的资金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

6.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各项服务。

2、甲方有权对项目的实施过程进行监督和指导，有权检查监督乙方完成委托项目工作的进度，对于乙方不履行合同、不适当履行同等行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正，并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3、甲方接受乙方提交的符合本合同约定条件的工作成果及相关文件，可组织专家或者通过评估，对乙方提交的项目工作成果的质量进行评审和验收。评审和验收结果以专家评审结果为准，乙方没有异议。

4、甲方有权拒绝支付除本合同约定的合同金额外的其他费用。

5、为保证乙方工作进行顺利，甲方须及时向乙方提供完成委托事项所需的文件资料和工作条件。

6、甲方应按照合同中约定的期限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

7、甲方负责委托项目所涉及的、与甲方有关的外部联系和协调工作。

8、甲方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为满足乙方值班值守、应急保障等工作需要，应提供便利。

7.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各项服务，确保服务质量符合本合同约定或甲方要求；如因乙方提供服务质量不合格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2、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或相关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对其提供服务情况及项目服务费支出、使用情况进行的监督和检查，出现问题的应及时整改。

3、乙方应保证为甲方提供服务的员工具备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所需的相应资质和许可，并保证乙方人员在为甲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定、服从甲方安排。

4、如因乙方人员原因，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人员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5、乙方应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8.保密义务

1、接收方从披露方处获悉的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a) 各种商业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交易秘密、商务计划、中长期规划、生产计划、战略合作方案、经营决策、业务函电、营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产品调价方案、合同、效益评估资料、市场开辟和产销策略、谈判意图、投资方案、投资结构；标书、标底、客户名单、原材料价格、消耗、成本、库存量、进货渠道；会计账目、融资方案、上市方案及其他财务资料；薪资金额或标准、人事组织结构及人力培养/管理规划；

b) 各种技术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讨论、操作手册技改计划、技术方案、技术改造方案、说明书、操作规程；原始记录、数据、操作规程、数据库；

c) 其他由甲方确认的属于保密范围的信息。

d) 其他甲方向乙方提供或乙方获得的与甲方相关的资料或信息。

本协议项下乙方承担保密义务的资料或信息不以甲方是否告知属于保密范围为限制。

2、对于上述保密信息，接收方应承担保密义务，直至该等信息进入公众领域。未经披露方事先书面同意，接收方不得擅自将其向第三方披露或允许其使用，亦不得将其使用于本合同目的以外的任何用途。

3、本条款不因本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而失效。

9.违约责任及合同的解除

1、甲乙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如果甲方在收到财政部门授权支付后，不能按期支付乙方技术服务费，则应从逾期支付的第 10 个工作日起，每日按迟延支付金额的 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此项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本项目总金额的 10%。

3、乙方提供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标准或甲方要求的，乙方应当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进行返工、修改，并重新提交甲方验收；如乙方提供的服务经二次验收仍未通过甲方验收或乙方拒绝按照甲方要求进行返工、修改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款项，并向甲方支付服务费总额 10%的违约金。因乙方返工等原因造成乙方提供服务迟延，应承担迟延履行违约责任。

4、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专业技术人员团队，或擅自更换人员的，经甲方

通知后，应及时予以改正，经甲方通知后仍不改正的或上述情况累计发生 3 次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5、乙方不接受甲方和相关审计部门对本项目进行监督检查的，或经检查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况的，按照国家和北京市有关规定处理。

10.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

(2)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1.其他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或相冲突的内容，以补充协议为准。

3、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均应遵照执行。

4、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 1.项目主要人员名单及简历
- 2.天安门广场预约参观系统服务项目履约验收书
- 3.2026年天安门广场预约参观系统运维服务及政务云扩展服务租用保密协议
- 4.数据安全协议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签署人： 签署人：

签订日期：2026年 2 月 6 日 签订日期：2026年 2 月 6 日